

#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分部學生宿舍借住管理要點

中華民國 100 年 5 月 26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北港行政會議通過

- 一、 為使本校寒暑假期間實（見）習生、北港附設醫院之實（見）習生經學校核准活動需借宿學生，申請宿舍、退宿、繳費與借住相關事宜有所依循，充分發揮學生宿舍功能，特定訂本管理要點。
- 二、 借住對象：
  - （一）本校各學系之實（見）習生。
  - （二）北港附設醫院之（見）實習生。
  - （三）經學校核准活動需借宿學生。
- 三、 申請手續：為便於行政作業，欲申請借宿之校內各學系、北港附設醫院與承辦活動單位須於借住日前二週先向學務分組宿舍輔導員確認有空床位，再以簽陳方式由借住單位備函或簽會本校北港分部學務分組申請之。
- 四、 申請借住時間：
  - （一）寒假期間申請住宿者，應於第一學期結束前完成申請。
  - （二）暑假期間申請住宿者，應於第二學期結束前完成申請。
  - （三）學期間申請住宿者，應於學期開始或借宿日起前二週前完成申請。
  - （四）欲申請借宿者，須完成本要點第三條申請手續，再依第一款、第二款及第三款期限，備齊申請文件逕向學務分組宿舍輔導員辦理住宿申請。
- 五、 住宿費收、退費標準：
  - （一）不足一個月且不低於 2 週(住宿時間應連續並含假日)為限：每人每日新台幣 80 元整。
  - （二）住滿一個月：新台幣 2,000 元整，以此類推，畸零日(含假日)部份，以每人每日新台幣 80 元收費。
  - （三）借住整學期：新台幣 8,300 元整
  - （四）中途因故退宿時，依第一款、第二款標準退費；請檢具繳費收據正本、存摺封面影本及退宿申請單洽宿舍輔導員辦理。
- 六、 繳費規定：各申請人（單位）應於進住宿舍前一週，持借宿申請表至校本部立夫大樓六樓出納組繳交住宿費。
- 七、 進住手續：
  - （一）借住單位或個人於進住宿舍前，由宿舍輔導員陪同檢查借住寢室及公物。
  - （二）另須繳交下列費用至宿舍輔導員。
    1. 床位保證金：每床位 100 元。
    2. 清潔維護費：每人 250 元。
    3. 磁扣費：200 元。
    4. 寢室鑰匙費：50 元。
- 八、 申請借住學生宿舍，床位將重新編排，請借住同學配合按指定寢室集中住宿，並須遵守宿舍一切規定，如遇修繕或其他特殊需要時，應依指定寢室（床位）遷移。
- 九、 寒暑假不使用之寢室，一律關閉並上鎖，除輔導員及檢查修繕外，任何借住學生不得擅自開啟，違者視情節嚴予議處，如因開啟招致公物損壞應照價賠償。
- 十、 借住單位應負責要求借住宿舍學員，按指定床位住宿，並配合宿舍門禁及作息時間，及遵守宿舍各項規定，違犯者得勒令退宿，不得要求退費。寒暑假期間，宿

舍寢室恕不提供中央空調及熱水（一樓備有盥洗室，提供即熱式熱水）。

十一、 退舍手續：

（一）借住單位負責人(借住人)於實習(活動)結束退宿前，應先行檢查各寢室。

（二）退舍前，請洽宿舍輔導員依寢室設備點收單檢查與清點，並經確認及測試合格後，始可退還床位保證金、清潔維護費、磁扣費及寢室鑰匙費。

十二、 住宿期間如有毀損公物，一律照價賠償，並由總務分組負責修繕。

十三、 本要點經北港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 主任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分部學生宿舍借住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		性別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緊急聯絡人		電話		關係	
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核准簽陳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影本				
借宿用途					
借宿時間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				
費用	寢室號碼：_____；總共_____元(此欄由宿舍輔導員核算)				
附記	借用相關規定： 一、住宿期間人員管理及安全，由借用單位自行負責。 二、住宿期間應愛護公物、設備，如有損壞，依照價賠償。 三、住宿期間不得擅接、改變電源線或擅用電器設備。 四、住宿期間請注意人身安全，財物請自行保管，如有人員損傷、物品遺失、毀損，悉由借用者自行負責。 五、禁止攜入寵物、易燃物品。 六、住宿期間應遵守中國醫藥大學北港分部學生宿舍輔導辦法之規定。 七、住宿期間磁扣遺失，得申請補發並繳交製作費每個貳佰元。				
系所(承辦)單位	會 辦 單 位				
	填寫申請表	繳 費	磁扣鑰匙申請 (繳回本表)	領 用 人	
	學務分組 宿舍輔導員	出 納 組	學務分組 宿舍輔導員		
	審核：	審核：			
組長：	組長：				
分部主任					

借宿聯絡電話：(05) 7833039 轉 1112 (男) 或 1110 (女) 洽學務分組宿舍輔導員。

##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分部學生宿舍退宿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		性別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緊急聯絡人		電話		關係	
檢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繳費收據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存摺封面影本				
退宿原因					
退宿時間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				
應退費用	寢室號碼：_____；共計_____元(此欄由宿舍輔導員核算)				
實退費用	實退金額：_____元(此欄由出納核算)				
附記	住宿退費標準如下： 一、不足一個月且不低於2週(住宿時間應連續並含假日)為限：每人每日新台幣80元整。 二、住滿一個月：新台幣2,000元整，以此類推，畸零日(含假日)部份，以每人每日新台幣80元收費。 三、借住整學期：新台幣8,300元整 四、中途因故退宿時，依上述標準退費；請檢具繳費收據正本、存摺封面影本及本申請單洽宿舍輔導員辦理。				
系所(承辦)單位	會 辦 單 位				
	填寫申請表	退 費	磁扣鑰匙繳回 (繳回本表)	繳 回 人	
	學務分組 宿舍輔導員	出 納	學務分組 宿舍輔導員		
	審核：	審核：			
	組長：	組長：			

分部主任

借宿聯絡電話：(05) 7833039 轉 1112 (男) 或 1110 (女) 洽學務分組宿舍輔導員。

##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分部學生宿舍退宿公物設備點收單

本人(社團名稱): \_\_\_\_\_, 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辦理退宿。

此致

學務分組宿舍輔導員

借住人：

(男、女)生宿舍： 寢 床

(男、女)生宿舍： 寢 床

(男、女)生宿舍： 寢 床

(男、女)生宿舍： 寢 床

點交事項：

寢室公物設備清單

項目	公物設備	規格	單位	數量	點收狀況	毀損宿舍編號
1	紗門	依本校財編	扇	1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毀損	___寢___床
2	木門	依本校財編	扇	1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毀損	___寢___床
3	窗簾	依本校財編	組	1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毀損	___寢___床
4	紗窗	依本校財編	組	1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毀損	___寢___床
5	鏡台	依本校財編	組	1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毀損	___寢___床
6	置物櫃	依本校財編	組	4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毀損	___寢___床
7	書桌椅	依本校財編	組	4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毀損	___寢___床
8	衣櫥	依本校財編	組	4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毀損	___寢___床
9	網路線	依本校財編	條	4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毀損	___寢___床
10	宿網交換器	依本校財編	台	1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毀損	___寢___床
11	電話	依本校財編	台	1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毀損	___寢___床

點收人：宿舍輔導員\_\_\_\_\_